



为什么  
纳闽 IBFC 成为  
基金经理的优选？

# 目 录

**01**  
一个适合资金管理活动的  
理想型中性税收管辖区

**02**  
纳闽基金管理活动

**03-04**  
进驻纳闽IBFC的主要好处

**05**  
纳闽IBFC 2022-2026年战  
略路线图摘要

**06**  
战略推动力

## 一个适合资金管理活动的理想型中性税收管辖区

---

纳闽国际商业金融中心(纳闽IBFC)为基金经理打造了一个国际公认的监管制度和利于开展业务的环境，并提供各种基金结构和财富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私募基金和借助受保护单元公司工具的伞形基金。

此外，基金本身以及基金管理业务都可以按照伊斯兰教法的原则进行管理，或者据此使用数字平台，因为纳闽IBFC是一个拥有数字便利性的司法管辖区。

纳闽IBFC允许位于纳闽IBFC内部和外部的基金经理在其管辖范围内建立基金，此外，基金经理能够管理、推广和分销纳闽和非纳闽基金。

**“ 纳闽IBFC也因其富有吸引力的后台管理和行政中心职能而著称，因为我们的业务具有高成本效率和多语言人才基础。”**

事实上，凭借我们的各种信托和企业服务实体，纳闽IBFC已成为公认的全球基金管理服务关键中心之一。

# 纳闽基金管理活动

为基金管理目的而成立的纳闽公司，大多数是为共同基金管理目的而成立的。它们根据 2022 年纳闽金融服务和证券法（修订版）第 40 条或 2022 年纳闽伊斯兰金融服务和证券法（修订版）第 45 条获得许可，并可开展以下业务：

## 管理服务

- 代表客户担任，或提出担任客户的投资组合经理，管理包括外国基金在内的证券组合。
- 管理有关收购或处置证券组合（包括基金在内）的活动。
- 管理客户的委托账户，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纳闽的私募基金。

## 投资服务

- 根据既定的投资目标，进行证券分析并提出投资建议。
- 提供有关证券的建议，包括发布或公布研究报告和分析。
- 就企业融资和财务规划的相关事项为企业客户提供咨询和顾问服务。

## 行政服务

- 代表客户向纳闽金融服务管理局提交证券相关文件，包括满足任何其他报告要求。
- 发布任何视为招股说明书的文件。

## 证券交易

- 报出双向价格，并进行证券交易。
- 安排销售或购买由客户发行的、属于客户的、或代表客户持有证券，包括未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市场上市的证券。
- 证券的承销和此类承销证券的配售。

## 进驻纳闽IBFC的主要好处



在根据马来西亚国会法案颁布的强大的、国际公认的、有利于商业的法律框架下进行管理和监督



中性：一个具有成本效益的中性税收管辖区，是创立实质时的理想选择



允许通过选择争端解决机制实现法律中立，包括但不限于替代性争端解决方案



货币中性—在纳闽IBFC的所有交易都可用任何货币进行



配合熟练和有才能的劳动力，纳闽IBFC与大多数亚洲城市基于同一时区运作



根据马来西亚的外汇管理规则，纳闽实体被视为非居民，因此可在宽松的外汇管制环境下运作



具有税收确定性，并适用马来西亚70多个双重征税协议中的大部分协议



收入分配时不征收预扣税



不对纳闽实体签署的与纳闽商业活动有关的所有文书征收印花税



能够在马来西亚的任何地方建立营销办公室



对本地或国内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员没有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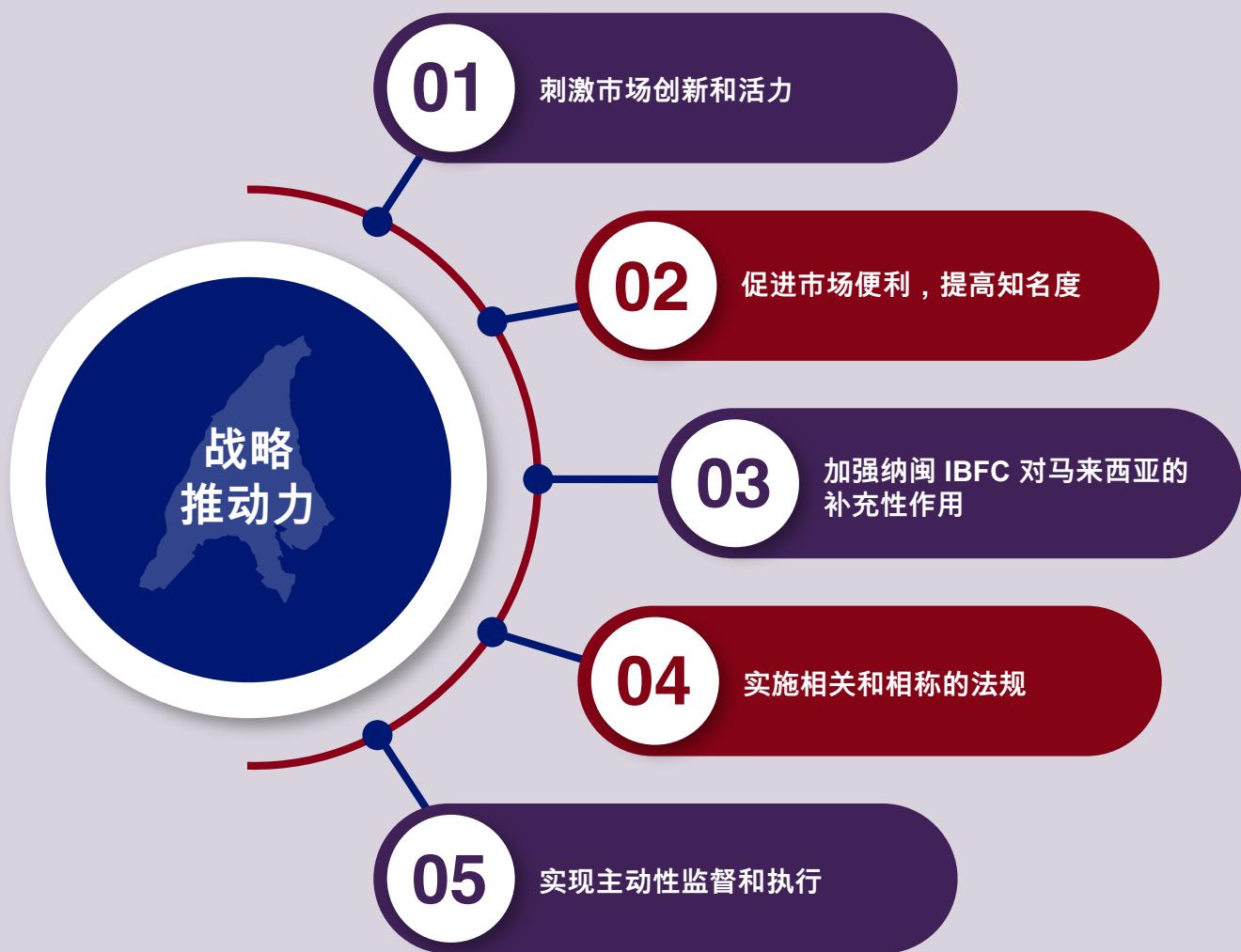


监管费用合理



可以接触到吉隆坡或国外的大量专业服务提供者

# 纳闽IBFC 2022-2026年战略路线图摘要



# 战略推动力



## 刺激市场创新和活力

- 向数字金融枢纽转型
- 加快纳闽保险市场的增长
- 促进国际伊斯兰金融发展
- 振兴利基市场和有潜力的市场部门



## 促进市场便利，提高知名度

- 扩大纳闽 IBFC 的生态系统和基础设施规模
- 提高纳闽 IBFC 的知名度，打造品牌效应



## 加强纳闽 IBFC 对马来西亚的补充性作用

- 对马来西亚经济的补充性能力



## 实施相关和相称的法规

- 继续按照国际标准提升审慎监管和法制水平
- 制定具有风险敏感性的、符合目标的法规，以应对新出现的情形
- 为纳闽 IBFC 获得良好的国际评估评级
- 财政规划需满足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的新要求并符合 BEPS 2.0



## 实现主动性监督和执行

- 加强和采用现代化监督方法并进行跨境活动

欲了解更多信息，请登录 [www.labuanibfc.com](http://www.labuanibfc.com)

**LABUAN IBFC INCORPORATED SDN BHD** 200801016303 (817593-D)

3A 座 2 层 3A-2 号套房，  
PLAZA SENTRAL, JALAN STESEN SENTRAL  
KL SENTRAL, 50470 KUALA LUMPUR  
MALAYSIA

电话 +6 03 2773 8977  @LabuanIBFC  
传真 +6 03 2780 2077  Labuan IBFC  
电子邮箱 [info@libfc.com](mailto:info@libfc.com)



Labuan IBFC Incorporated Sdn Bhd, 马来西亚纳闽国际商业金融中心官方推广和营销机构。

免责声明：

本文件提供有关纳闽IBFC的一般信息，在制定商业决策时不应依赖这些信息，且其也不应被视为与特定商业环境有关的专业意见的替代品。虽然本文件中的所有信息都是基于善意编写的，但Labuan IBFC Incorporated Sdn Bhd或纳闽金融服务管理局不对本文件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保证，也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此外，本文件不包括有关纳闽IBFC或马来西亚管辖法律的任何声明或意见，具体的法律意见应始终向具有资质的律师和/或专业顾问寻求。另外，本文件不针对任何将本文件的发布或其中提供的任何服务视为禁止和非法的司法管辖区的任何人（由于该人的国籍、居住地或其他原因）。请注意，本文件所包含的信息如有变化，恕不另行通知。

出版日期：2024年8月